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定安县教育局

承包人(全称): 海南通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定安县中瑞幼儿园室外配套及附属设施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  
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定安县中瑞幼儿园室外配套及附属设施工程。

2.工程地点: 定安县中瑞幼儿园校园内。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定发改审批(2020)6号。

4.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5.工程内容: 拟建1栋1层水泵房,建筑面积为101.40 m<sup>2</sup>,  
层高为4.5m; 以及建设挡土墙153m,地面硬化1083.91 m<sup>2</sup>,校道  
891.80 m<sup>2</sup>、道路硬化627.40 m<sup>2</sup>、砖砌围墙270m铁艺围墙91m、校  
门1座、升旗台1座等室外配套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土建、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柒万玖仟元整 (¥1879000.00元)；

其中：

####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万捌仟伍佰壹拾贰元柒角贰分  
(¥58512.72元)；

####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采用固定单价形式。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袁博策。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1468835008199042P 组织机构代: 91460100MA5RGEN616

地 址: 定安县见龙大道 583 号 地 址: 海口市龙华区城西路 24 号 A 栋  
2 单元

邮政编码: 571200

邮政编码: 5701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89863823672

电 话: 13976016573

传 真: 089863823672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2064268289@qq.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海南省分行直属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946007010004528906